

证券代码: 601665
可转债代码: 113065

证券简称: 齐鲁银行

公告编号: 2023-003
可转债简称: 齐鲁转债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3年2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3 年 2 月 3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817 号总行大厦四楼一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3 年 2 月 3 日至 2023 年 2 月 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下修正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根据《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公司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齐鲁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

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保监发〔2021〕14号）《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加强商业银行股权质押管理的通知》（银监发〔2013〕43号）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公司授信逾期的股东及质押公司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公司股权50%的股东，其表决权将相应受到限制。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65	齐鲁银行	2023/1/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2.股东可以邮寄、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寄、传真登记的请在正式参会时提交上述资料原本。

（二）登记时间

2023 年 2 月 1 日（星期三）

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三）登记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817 号双金大厦 B 座齐鲁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2603 室

六、 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女士

联系电话：0531-86075850

传真：0531-81915514

电子邮箱：ir@qlbchina.com

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817 号双金大厦 B 座齐鲁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2603 室

邮政编码：250014

(二) 会议费用情况

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下修正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行使表决权时:

☐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应行使表决权: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备注:

-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 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证明，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
系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公司委派其全权代表本公司出席 2023 年 2 月 3 日在
济南召开的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确认。

股东名称：_____

（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或受托人)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将
按时出席 2023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 9:30 在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817 号总行
大厦四楼一会议室召开的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书面告知贵行。

本人(或本公司)证券账号: _____

本人(或本公司)持股数: _____

本人(或受托人)联系电话: _____

股东: _____

(法人股东注明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自然人股东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